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设备主机（浪潮 NF5280M6 机架式服务器）），生产厂为（厂名：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草山岭南路 801 号 9 层东侧）。（产品名称 1：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设备主机（浪潮 NF5280M6 机架式服务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设备主机（浪潮 NF5280M6 机架式服务器））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设备主机（浪潮 NF5280M6 机架式服务器））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教学大屏（希沃 FH98EA 教学大屏）），生产厂为（厂名：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192 号）。（产品名称 2：教学大屏（希沃 FH98EA 教学大屏））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教学大屏（希沃 FH98EA 教学大屏））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教学大屏（希沃 FH98EA 教学大屏））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产品名称 3：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应用系统（人机学习智能翻译系统 V1.0）），生产厂为（厂名：语联网（武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 B2 栋 13 楼 1302 室（自贸区武汉片区））。（产品名称 3：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应用系统（人机学习智能翻译系统 V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3：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应用系统（人机学习智能翻译系统 V1.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3：机器翻译与译后编辑应用系统（人机学习智能翻译系统 V1.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语联网（武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23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6-09-17 13:36:54

语联网（武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6-09-17 13:36:54